柏乡县人民政府

〔2022〕-6

柏乡县2022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

一、住宅用地总量和结构

2022年度柏乡县住宅用地计划供应12.67公顷，全部为商品住宅用地，详见附件1。

二、住宅用地供应布局

2022年住宅用地供应量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32.28%，共8个地块，土地面积12.67公顷，分别为宗地一位于牡丹大街西侧土地面积0.56公顷、宗地二位于牡丹大街西侧土地面积1.729公顷、宗地三位于中兴路北侧土地面积2.67公顷、宗地四位于槐东大街东侧土地面积1.079公顷、宗地五位于槐东大街东侧土地面积1.48公顷、宗地六位于迎宾路南侧土地面积3.57公顷、宗地七位于迎宾路南侧、规划全兴街东侧土地面积0.85公顷、宗地八位于迎宾路南侧、规划全兴街东侧土地面积0.702公顷。

三、住宅用地供应保障措施

（一）积极强化措施，确保供地服务效率质量。计划实施中，把握全面，突出重点，强化服务，保障供应，对年度政策性住房用地要采取超前介入，跟踪服务，全程保障，切实满足居民用地需求。

（二）加强协调配合，保证计划指标有效落实。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发改、财政、住建等相关部门要密切协调配合，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也要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配合做好计划实施工作。

本计划向社会公开，网址为中国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网。

附件：1、柏乡县2022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2、柏乡县2022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柏乡县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9日

附件 1：

柏乡县2022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市（县）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	小计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合计	12.67	12.67		12.67				

注：1.本示范文本及样式表格，是对《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的补充，住宅用地的土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

2.住宅用地类型按照产权性质，划分为产权住宅用地、租赁住宅用地、其他住宅用地。其中，其他住宅用地是指无法归类到前两大类的住宅用地，如回迁安置房用地等。

3.租赁住宅用地分为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和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其中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包括用于建设公租房等带有保障性质的租赁住宅用地，其余为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在土地来源上，包括通过集中建设或者配建方式新增供应的土地，不含通过改建等方式盘活的存量土地。

4.大城市供应的租赁住宅用地一般不低于住宅用地总面积的10%。即⑦=⑤+⑥，且⑦≥①*10%。

附件 2：

柏乡县 2022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单位：平方米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住宅用地类型	供应方式	计划供应时间	备注
1	宗地一	牡丹大街西侧	5626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2	宗地二	牡丹大街西侧	17286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3	宗地三	中兴路北侧	26713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4	宗地四	槐东大街东侧	10790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5	宗地五	槐东大街东侧	14833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6	宗地六	迎宾路南侧	35746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7	宗地七	迎宾路南侧、规划全兴街东侧	8453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8	宗地八	迎宾路南侧、规划全兴街东侧	7020	商品住宅用地	招拍挂	2022 年 12 月底之前	

注：1. 各地根据本地区情况，可选填此表。

2. 住宅用地类型按附件 1 的分类（商品住宅用地、共有产权住宅用地、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其他住宅用地）填写。

柏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29 日印

（共印 5 份）